

國立嘉義大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民校區學生宿舍期末關舍公告

因應國內 COVID-19 疫情變化，本校配合疫情發展滾動修正防疫措施

壹、本學期宿舍期末**第二階段**關舍時間：110 年 6 月 25 日至 110 年 7 月 2 日

貳、離宿手續受理時間(請**事先填寫線上表單**，特殊情況請洽宿舍辦公室)：

110 年 6 月 25 日(五) 9:00~15:00 、 110 年 6 月 26 日(六) 9:00~15:00

110 年 6 月 27 日(日) 9:00~15:00 、 110 年 6 月 28 日(一) 9:00~15:00

110 年 6 月 29 日(二) 9:00~15:00 、 110 年 6 月 30 日(三) 9:00~15:00

110 年 7 月 01 日(四) 9:00~15:00 、 110 年 7 月 02 日(五) 9:00~15:00

本次關舍嚴格禁止非住宿生進到舍區，幫忙搬運行李的親友請於車上等候，待住宿生將所有個人物品搬至宿舍外後再下車協助，且該住宿生不得再進入宿舍，造成不便敬請見諒。

參、本學期離宿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寢室一律清空：
1. 將寢室(含書桌、書櫃、衣櫃、鞋櫃、床組)擦拭乾淨
 2. 清除寢室內(含浴室、洗手間)所有垃圾
 3. 撕除所有自行張貼之課表、相片、通知單、掛勾…等
 4. 將桌椅、衣櫃、床組等回復原狀(椅子請倒放於桌面)
 5. 緊閉窗戶及關閉所有電源開關

(二) 幹部將依照各寢之「**期末檢查寢室分工表**」檢查寢室，**完成上傳之寢室即代表該寢室之所有住宿生對於分工無異議。**

(三) 凡任何一位住宿生欲離宿時，務必將自己位置及所負責之公共區域清理乾淨，避免造成最後離宿者的困擾與不公平之處。

(四) 如有同寢室住宿生欲辦理離宿，卻因個人因素不配合全寢公共區域離宿清掃，將由不配合清掃者負起該寢清潔責任。

(五) 「**離宿申請檢查表**」將放置於一樓大廳，請自行領取(每人均須填寫乙份)。

(六) **詳細離宿檢查辦法將於 6 月 24 日晚上另行公告。**

(七) 離宿當日請於離宿申請檢查表之「**離宿人確認**」欄位簽名→請室友於「**室長或最後離宿者**」欄位簽名(若該時段無其他室友，則該欄位可空白)→由幹部核可後將**該表及鑰匙放置於個人桌面始能完成離宿手續。**

(八) 寢室內嚴禁用水桶潑水清洗，若造成木製床組損壞將要求賠償維修費用。

(九) 垃圾及資源回收請自行拿至子母車丟棄。

肆、冷氣收費：

本學期採 ATM 繳費，預計於 6 月 15 日公告各寢室之冷氣費用。

1. 第一階段離宿之住宿生皆已完成抄錶，請各寢室務必協調好各自負擔之費用。
2. 請於冷氣費用公告後，每寢派一位代表至群組記事本留言該寢室每人負擔之費用，繳費完成後請留存繳費證明，將另行公告繳費證明之上傳日期。
3. 冷氣遙控器請直接放置於寢室內。
4. 相關資訊請另行參閱冷氣收費要點公告。

伍、本公告若有未盡事宜，另行補充修正之。

新民宿委會 110.06.15